

2025年度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对严重破坏国家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依法行使检察权；(二)依法对管辖的刑事犯罪案件进行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出庭支持公诉；(三)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以及监管活动的执法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四)对同级人民法院尚未发生法律效力的一审判决或裁定，认为有错时，分别按上诉程序和审判监督程序提起抗诉；(五)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六)提请同级人大常委会批准或不批准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检察委员会委员、副检察长的任免；(七)承办其他应由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负责的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单位设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办公室等五个内设机构。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90.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7.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552.54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58.5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72.6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48.90	本年支出合计	57	1,832.4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6.45
总计	30	1,848.90	总计	60	1,848.9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48.90	1,690.32	0.00	0.00	0.00	0.00	158.5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1	7.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1	7.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7.31	7.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68.99	1,479.58	0.00	0.00	0.00	0.00	89.40
20404	检察	1,568.99	1,479.58	0.00	0.00	0.00	0.00	89.40
2040401	行政运行	1,001.24	1,001.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4.51	154.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25.72	25.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231.27	231.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56.25	66.85	0.00	0.00	0.00	0.00	89.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60	203.43	0.00	0.00	0.00	0.00	69.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2.60	203.43	0.00	0.00	0.00	0.00	69.1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60	76.43	0.00	0.00	0.00	0.00	69.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00	8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32.45	1,285.02	547.4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1	0.00	7.31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1	0.00	7.31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7.31	0.00	7.31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52.54	1,012.42	540.12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552.54	1,012.42	540.12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001.24	1,001.24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4.51	0.00	154.51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25.72	0.00	25.72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214.82	0.00	214.82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56.25	11.18	145.0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60	272.6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2.60	272.6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60	145.6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00	85.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90.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31	7.3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463.14	1,463.14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3.43	203.4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90.3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73.87	1,673.8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6.45	16.45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690.32	总计	64	1,690.32	1,690.3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673.87	1,204.67	469.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1	0.00	7.31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1	0.00	7.31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7.31	0.00	7.3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63.14	1,001.24	461.89
20404	检察	1,463.14	1,001.24	461.89
2040401	行政运行	1,001.24	1,001.24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4.51	0.00	154.51
2040409	“两房”建设	25.72	0.00	25.72
2040410	检察监督	214.82	0.00	214.82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66.85	0.00	66.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43	203.4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3.43	203.4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6.43	76.4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00	85.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00	42.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3.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75
30101	基本工资	27.58	30201	办公费	4.45
30102	津贴补贴	522.91	30202	印刷费	0.04
30103	奖金	139.43	30204	手续费	0.07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0.4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6.88	30207	邮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0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89	30209	物业管理费	4.2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2	30211	差旅费	2.4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6.94	30213	维修(护)费	2.83
30114	医疗费	16.72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4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18	30216	培训费	11.58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2
30302	退休费	73.18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1.95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0.38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8.42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1.39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7.28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62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8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5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9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3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92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1,057.11		公用经费合计	147.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7.50	0.00	16.00	0.00	16.00	1.50	11.43	0.00	10.50	0.00	10.50	0.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总收入1,848.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848.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90.3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5.42万元，下降6.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收入下降。人员变动较大，上年度退休3人，调出3人，本年度新增6人于8月正式入职，且调出2人，调入1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与在编人员数量相关，新入职公务员的公用经费份额未下达，因此决算收入下降；二是因落实“过紧日子”，遵循厉行节约、非必要不支出的原则，业务办案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支出减少，且本年度无大额的房屋修缮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158.5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16万元，下降2%。主要变动情况：劳动合同制辅助人员和工勤人员当年工资剩余部分未在本年度发放。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总支出1,848.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832.4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285.0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4.46万元，下降2.6%。主要变动情况：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人员变动较大，上年度退休3人，调出3人，本年度新增6人于8月正式入职，且调出2人，调入1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与在编人员数量相关，因此基本支出的决算收入下降。

2. 项目支出547.4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7.23万元，下降2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因落实“过紧日子”，遵循厉行节约、非必要不支出的原则，业务办案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支出减少，且本年度无大额的房屋修缮支出；二是劳动合同制辅助人员和工勤人员当年度工资剩余部分未在本年度发放。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690.3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90.3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5.42万元，下降6.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收入下降。人员变动较大，上年度退休3人，调出3人，本年度新增6人于8月正式入职，且调出2人，调入1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与在编人员数量相关，新入职公务员的公用经费份额未下达，因此决算收入下降；二是因落实

“过紧日子”，遵循厉行节约、非必要不支出的原则，业务办案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支出减少，且本年度无大额的房屋修缮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人员经费、物业管理费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行政运行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或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基本工资（含离退休费），2025年度决算数为1001.24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59.82%，主要用于行政人员的统发工资发放、行政人员的非统发工资发放等方面。

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673.8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73.8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73.63万元，下降4.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收入下降。人员变动较大，上年度退休3人，调出3人，本年度新增6人于8月正式入职，且调出2人，调入1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与在编人员数量相关，因此决算收入下降；二是因落实“过紧日子”，遵循厉行节约、非必要不支出的原则，业务办案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支出减少，且本年度无大额的房屋修缮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

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1.4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7.5万元的65.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79万元，下降65.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0.5万元，完成预算16万元的65.6%，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88万元，下降67.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98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0.5万元，完成预算16万元的65.6%，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9万元，下降27.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92万元，完成预算1.5万元的61.7%，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8万元，增长10%。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上年度新购置了一辆新能源公务车，本年度没有此项支出；二是因较多使用新能源公务用车，车辆的维修和保养费有所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0.5万元，占91.9%；公务接待费支出0.92万元，占8.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0.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0.5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8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加油及维护维修费用、车辆年审费用、车辆保险费以及公车外出过路费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92万元，主要用于业务会议、调研和省院亲临现场督察指导工作，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0次，接待人数共77人。主要包括省检察院和其他地市级检察院等来我院指导办案、开展调研活动、交流学习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7.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0.71万元，下降17.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公用经费支出减少，人员变动较大，上年度退休3人，调出3人，本年度新增6人于8月正式入职，且调出2人，调入1人，公用经费与在编人员数量相关，新入职公务员的公用经费份额未下达，因此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8.5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3.1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5.2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8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4个，二级项目12个，共涉及资金469.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8.03%。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32.4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基本完成整体绩效目标，保障了机关运行，为麻章检察事业发展提供坚定的后勤保障，并且按照最高检、省委省政府、省检察院有关部署要求，推进检察机关装备及信息化建设。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单位总体完成该年

度绩效目标，预算执行情况较好，资金利用率较高。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1747.5万元，执行数1690.32万元，完成预算的96.7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刚性支出应保尽保。人员经费及办案业务费按序时进度足额拨付，未因资金问题影响任何一起案件的正常办理，有效维护了司法公正。二是行政运行成本有效压减。通过深化“节约型机关”建设，严控“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执行率达96.73%，在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的同时，实现了资金结余，资金利用效率显著提升。三是资金使用规范透明。全年未发生资金挤占挪用、违规列支等情形，财务核算准确率、支付及时率均达1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项目经费执行进度偏慢，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执行率为96.73%，部分未支出资金16.4万元主要为业务和装备经费结转下年，系档案数字化扫描项目跨年度实施及部分装备资金未使用所致。该项目涉及存量诉讼档案、文书档案的数字化加工及系统挂接，因档案存量规模较大，整体实施周期较长。项目合同约定款项按实际加工进度分期结算，年底已按合同约定完成部分款项支付，未完成部分款项依规结转下年，待项目整体验收完毕后结算支付。原因分析：一是档案数字化项目属跨年度连续性项目，受扫描加工工艺要求、数据安全保密审查、分批次验收等客观因素制约，无法在单一预算年度内完成全部资金支付，形成合规性结转，不影响资金使用效益；二是项目采购流程启动时间偏晚，前期需求论证、方案编制及政府采购招投标等环节耗时较长，合同签订及项目进场时间延至下半年，实际可扫描和支付周期被压缩，导致剩余工作量及相

应款项跨年度延续，合同执行期自2025年底跨越至2026年度。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抓好项目前期准备。对档案数字化等跨年度实施项目，在预算批复前即启动档案清册梳理、加工数量核定等基础性工作，争取在预算年度一季度内完成招标采购并签订合同，为项目推进和资金结算留足时间。二是抓好项目进度与资金结算的有效衔接。对分批次验收、分批次付款的项目，实行节点管理，完成一个批次即组织一次验收、办理一次结算，不积压、不拖延。三是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对跨年度项目，综合考虑项目实施周期、年度工作量、合同付款条件等因素，实事求是分年安排预算，不把项目全款集中列入一个年度，从源头减少合规性结转。对结转资金严格管理，确保专款专用，按计划完成支付。四是加强财务与业务协同。财务部门主动配合业务部门做好经费保障工作，提前告知用款计划审批、政府采购支付等环节所需材料，协助业务部门及时办理支付手续，确保资金按合同约定及时拨付到位。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